高雄區 104 學年度公立高級職業學校聯合招考轉學生簡章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04 年 6 月 30 日高市教高字第 10434335400 號函核備

一、實施依據

- (一)教育部 104 年 01 月 26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40004787B 號令修正「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籍管理辦法」。
- (二)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03 年 12 月 27 日高市教高字第 10339034100 號函修訂「高雄市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籍管理補充規定」。
- 二、招生學校、群別、科(學程)別、二年級名額

校名、缺額狀況							、缺額	狀況				
類別	群別	學校別	高市高高商職學雄立雄級業業校	高市高高工職學雄立雄級業業校	高市中高工職學雄立正級業業校	高市海高工職學雄立青級商業校	高市三高家商職學雄立民級事業業校	高市楠高中雄立梓級學	國鳳高商職學立山級工業校	國岡高農職學立山級工業校	國旗高農職學立山級工業校	各科總計
		科(學程)別名稱					各校	名額				
	電機電子群	資訊技術學程		3								3
綜合 高中	土木建築群	建築技術學程		3								3
向中	高中 餐旅群	休閒事務科						11				11
農業類	農業群	農場經營科									9	9
		畜產保健科									10	10
	機械群	機械科									15	15
		電腦機械製圖科							2			2
工業類		生物產業機電科								5	18	23
	電機電子群	電機科									12	12
	化工群	化工科		4								4
	商業管理群	商業經營科							5			5
商業類	尚耒官珪矸	會計事務科				1						1
	設計群	廣告設計科				2						2
家事類	家政群	服裝科					1					1
	各校	總計	0	10	0	3	1	11	7	5	64	101
(國文	各校錄取 、英文、數學	上門檻 上三科總分五標)		均標		均標	均標	不設 門檻	均標	均標	不設 門檻	
	校	址			前鎮區 光華二	左營區 左營大	高雄市 左營區 裕誠路 1102 號	楠梓區 清豐路	高雄市 鳳山區 文衡路 51 號	岡山區	旗山區 旗甲路	
	電	話	2269975	3815366	7232301	5819155	5525887	3550571	7462602	6217129	6612501	

註:各校錄取門檻說明

頂標	該科成績位於第88百分位數之考生分數
前標	該科成績位於第75百分位數之考生分數
均標	該科成績位於第50百分位數之考生分數
後標	該科成績位於第25百分位數之考生分數
底標	該科成績位於第12百分位數之考生分數

三、報考資格

- (一)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學及附設進修學校、高級職業學校及附設進修學校(含以上各學校所設之實用技能學程、建教合作班)、五年制專科學校及各軍事學校相當於高級中等學校之第一學年修(肄)業期滿。
- (二)新近一年內自臺灣以外地區來臺,持有入境證件及規定學歷證件者(以入境未滿一年為限)。
- ※在報名前無法取得符合資格之第一學年修(肄)業期滿證明者,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報考。惟建教合作班學生一年級第二學期成績(不含重補修中之成績)未結算前,及持國外學歷或大陸學歷報名之學生,因不及取得駐外單位驗證或地方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認證之證明文件,得附相關證明,准予檢附「補交成績證明切結書」報名。向錄取學校報到時,未符合報名資格,則取消其錄取資格。(切結書隨簡章發行,請至國立岡山農工首頁「高雄區 104 學年度公立高職聯合招考轉學生」專區點閱下載,網址 http://www.ksvs.khc.edu.tw/

四、報名日期及時間

- (一)網路登記:104年7月12日(星期日)至17日(星期五)中午12:00 為止。
- (二)現場繳驗證件及繳交報名費:104年7月16、17日(星期四、星期五),上午9:00至12:00,報 名時間截止後概不受理報名。

五、報名及考試地點

國立岡山農工

校址:高雄市岡山區岡山路 533 號 電話:(07)621-7129轉103、104

六、報名手續:本考試必須先網路登記再到國立岡山農工辦理現場繳驗證件及繳交報名費才完成報名程序。(限本人或委託代理人現場繳驗證件及繳交報名費報名,委託報名者請出示委託書,委託書隨簡章發行)

(一)網路登記

- 1. 考生上網登記個人資料。
- 2. 考生填寫志願可選填提供名額之學校類科,至多以10個志願為限。
- 3. 選填志願之限制:考生不得選填原就讀學校之志願,惟進修學校係獨立學校不受此限。
- 4. 資料上傳後,考生可以身分證統一編號、生日等個人資料,上網修正選填之志願。
- 5. 由網路列印出報名表、准考證、及其他個人需用之委託書或切結書。
- 6. 報名表須考生本人及家長簽章。
 - ※以上報名資料若報名表紙本與網路資料內容不一致時,以考生本人及家長或監護人簽章之報名表紙本為準。
 - ※7月16日(星期四)、17日(星期五)上午9:00至12:00國立岡山農工提供電腦供報名學生借用,考生如在當場列印報名表件者,仍須家長或監護人在報名表上簽名,始受理繳費報名。

(二)現場繳驗證件及繳交報名費

- 1. 繳交修(肄)業證明書正本或一年級第一、二學期成績單正本(須加蓋學校註冊組戳章,附學生證 正本,驗畢後發回);建教合作班學生無法取得一年級第一、二學期成績證明者,應繳交「補交 成績證明切結書」。
- 2. 繳驗國民身分證正本或戶口名簿正本,驗畢後發回。

- 3. 繳交最近兩個月二吋脫帽正面半身相片一式兩張,自行黏貼於報名表及准考證之「貼相片處」。
- 4. 繳納報名費<u>新臺幣伍佰元整</u>;報名學生為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免收費,中低收入戶子女者減免報名費百分之三十,請檢附如下證明文件:
 - (1)低收入戶子女:應檢附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正本及戶口名簿影本。
 - (2)中低收入戶子女:應檢附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中低收入戶證明正本及戶口名簿影本。
 - (3)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再]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或「再認定收執聯」及戶口名簿影本(證明文件之有效期限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
- ※以上報考學生若經錄取,須向錄取學校繳驗轉學證明書或修(肄)業證明書,該證明書所載必須與 原報考資格相符,否則雖經錄取,仍取消其入學資格。

(三)核發准考證。

七、考試科目及範圍

科目:國文、英文、數學三科(每科滿分100分,合計300分)。

範圍:各考科以現行高職一年級99課程綱要內容為命題範圍。

題型:單一選擇題,答錯不倒扣。

八、考試日期及時間

104年7月29日(星期三)上午8:20~9:20國文,9:40~10:40英文,11:00~12:00數學。

九、試題及答案公告

- (一) 104 年 7 月 29 日(星期三)下午 2:00 於國立岡山農工首頁「高雄區 104 學年度公立高職聯合招考轉學生」專區,網址 http://www.ksvs.khc.edu.tw/,考生如對試題或答案有疑義時,應於 104 年 7 月 30 日(星期四)中午 12:00 前,以書面(附錄一)傳真至(07)621-8940 國立岡山農工辦理,請務必於傳真後電話聯繫國立岡山農工((07)621-7129 轉 103、104)確認收件情形,逾期不予受理。
- (二)疑義釋復將於104年8月4日(星期二)前回覆當事人,如答案有所變更,本委員會將於104年8月4日(星期二)公告於國立岡山農工首頁「高雄區104學年度公立高職聯合招考轉學生」專區,網址http://www.ksvs.khc.edu.tw/。
- 十、錄取:凡達各招生學校錄取門檻者,按總分成績高低及志願分發,總成績相同時則依國文、數學、 英文分數高低排序,依序錄取。其中有任何一科成績為零分或未達錄取門檻者不予錄取。
- 十一、放榜:104年8月6日(星期四)上午9:00公告於國立岡山農工首頁「高雄區 104 學年度公立高職聯合招考轉學生」專區,網址 http://www.ksvs.khc.edu.tw/

十二、複查

- (一)考生或家長對成績有疑問,請於104年8月7日(星期五)上午9:00至12:00,攜帶成績通知單向國立岡山農工申請複查(每科複查費50元)。
- (二)複查結果於 104 年 8 月 7 日(星期五)下午 5:00 前公告於國立岡山農工首頁「高雄區 104 學年度公立高職聯合招考轉學生」專區,網址 http://www.ksvs.khc.edu.tw/,不另通知。

- 十三、報到:經錄取之考生應於104年8月12日(星期三)上午9:00至11:00攜帶下列證明文件,向錄取學校辦理報到手續,逾期取消錄取資格。
 - (一)成績通知單正本。
 - (二)轉學證明書正本或修(肄)業證明書正本(報到時無轉學證明書或修(肄)業證明書者取消錄取資格)。
 - (三)國民身分證正本及二吋脫帽正面半身相片一式兩張。
- 十四、報名學生或家長如有申訴事項,應於104年8月10日(星期一)中午12時前以書面(附錄二)向 「高雄區104學年度公立高職聯合招考轉學生」委員會(承辦學校:國立岡山農工)提出,由申 訴及緊急事件處理小組討論研議後,函覆學生或家長。

十五、注意事項

- (一)考生一經錄取,不得以任何原因請求調校或轉科。
- (二)考生所填報名表倘有不實,經查明屬實後一律取消錄取資格。
- (三)如有發現代考情形,取消應考人應考資格;代考人如係在學學生,由本會報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轉請原校查明議處。
- (四)經錄取分發之學生,應遵守錄取學校修習有關課程暨學年學分制相關之規定。
- (五)考試如遇颱風警報,高雄市宣布考試當日停課(包含上班停課、停班停課),則考試日期及時間 另行公告於國立岡山農工網站。請考生注意收聽廣播電台或收看電視台,有關停課之訊息。

高雄區 聯合			學年度					職			
贴相片處 ※相片背面		姓名		<u> </u>			身	·分證 一編號			
姓名及修業學校。		出生	年	月		日	原 就 修(肄	讀學相)業學	交或 校		
※相片自 牢,不可超		家長					考生 係			電話 手機	
外。		住址				•		•		•	
志願序		志願校	科(組或學	程)		志	願序			志願校	〔科 (組或學程)
第1志願						第	6 志原	頁			
第2志願						第	7 志原	頁			
第3志願						第	8 志原	頁			
第4志願						第	9 志原	頁			
第5志願						第 1	0 志	額			
備註: 1、考生填寫 2、考生應詳 3、選填志願之	閱簡章及	報名表	長各項說明	0		-					1
立學校不受 4、考生若有言	と此限。	-								家長簽章	
節次及科目	1	國	凤文		英さ	ζ			數學	<u>.</u>	備註
試場紀錄	:										左欄請監考委員每節 核對紀錄。 缺考者請打『X』號並 簽名。
監考委員簽	-名										
報名程序 ①報名表		召表審查	②繳交(驗)證			登件 ③繳交報		效交報名費 ④收		④收件並核發准考證	
承辦人簽言	章										

- *本考試必須先網路登記再到國立岡山農工辦理現場繳驗證件及繳交報名費才完成報名程序。
- *考生在網路登記完畢,資料確認上傳後,自行由網路印出本表格,經家長簽章後 攜帶本表格至國立岡山農工辦理現場報名手續。

高雄區 104 學年度公立高級職業學校聯合招考轉學生

准考證

准考證號碼 (考生請勿填寫)	
考生姓名	

注意:

- 一、考試時應將此證放在座位桌面右上角。
- 二、無准考證者不得入場應試。
- 三、准考證若有遺失,請持與報名表同式相片一張及身分證正本,於考前向國立岡山農工申請補發。

貼相片處

- ※ 相片背面請書寫姓名及修(肄)業學校
- ※ 相片請自行貼 牢,不可超出欄 外

考試時間表

考試日期 104年7月29日	時間	8:15	8:20~9:20	9:35	9:40~10:40	10:55	11:00~12:00
星期三	科目	預備鈴	國文	預備鈴	英文	預備鈴	數學

※如有人拾獲此證,請惠予連繫右列電話,謝謝您!電話:

試場規則:

- 1、本考試閱卷採電腦讀卡,考生限使用 2B 黑色軟心鉛筆作答;劃記應濃、黑,並不得超出格外, 若因劃記不清或擦拭不淨,導致電腦誤讀,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 2、試場內除素面透明墊板、鉛筆、鋼筆、原子筆、軟橡皮擦外,不得攜帶其它物品進場應試。
- 3、不得有交談、偷看、抄襲、夾帶等情事,違者該科不予計分。
- 4、考試時考生僅得就試題印刷不清部分在考試開始 10 分鐘內發問,其餘一律不得發問或要求解釋題意。
- 5、發問時應先舉手經監考委員許可後始可發問。
- 6、試題需隨答案卡交回,不得攜出試場,不服糾正者,該科不予計分。
- 7、考生須按時交券,延遲者答案卡作廢,出場後不得逗留或徘徊試場門口。
- 8、考生必須服儀整齊,不得穿著背心或拖鞋入場應試。
- 9、如有違反以上規則者得取消其考試資格或為其他適當之處分。
- 10、如有冒名頂替代考者,一經查實該科不予計分。
- 11、非應試用品如教科書、參考書或補習班文宣品等,以及電子辭典、計算機、行動電話、呼叫器、 收音機、鬧鐘,及 MP3、MP4 等多媒體播放器材,一律不准攜入試場。若不慎攜入試場,需放置 於試場前後方地板上,不得隨身放置;電子產品須先關機或拔掉電池。若隨身放置而經監試人員 發現者,扣該科分數 6 分。
- 12、考生於每節考試鐘響後15分鐘起,遲到者不得入場,若強行入場則該科不予計分。考試開始後30分鐘內不得提早出場,若強行離場,不服糾正者,該科不予計分。
- 13、其他考生違規行為,視情節提送委員會審議。
 - *本考試必須先網路登記再到國立岡山農工辦理現場繳驗證件及繳交報名費才完成報名程序。 *考生在網路登記完畢,資料確認上傳後,自行由網路印出本准考證,攜帶至國立岡山農工辦理現場報名手續。

高雄區 104 學年度公立高級職業學校聯合招考轉學生 試題疑義事項釋復申請表

身分證 統 一編 號 考試學科 (請勾選) □國文 □英文 □數學 題 號	
(請勾選) □國文 □英文 □數學	
題 號	
疑義內容	

考生注意事項:

- 一、申請日期:104年7月30日(星期四)中午12:00前。
- 二、申請方式:請填妥本表,於申請時間內傳真至(07)621-8940國立岡山農工 (傳真後務必來電確認:(07)621-7129轉103、104),逾期不予受理。
- 三、每張申請表限提問 1 題,若需提問 1 題以上,請影印本表後使用。
- 四、申請時請敘明理由並檢附佐證資料(請勿僅以補習班印製之講義、書籍、答案或考古題作為佐證資料)。
- 五、申請試題疑義釋復,須載明所問疑義於「疑義內容」欄內,請保持字體端正以利傳真辨識。
- 六、疑義釋復將於104年8月4日(星期二)前回覆當事人,如試題答案有所變更,本委員會將於104年8月4日(星期二)公告於國立岡山農工首頁「高雄區104學年度公立高職聯合招考轉學生」專區,網址http://www.ksvs.khc.edu.tw/。

考生簽名:

聯絡雷話:

高雄區 104 學年度公立高級職業學校聯合招考轉學生 申訴事項申請表

學生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原就讀學校或修(肄)業學校		家長或監護人	
家長聯絡電話	公:()	家:()	手機:
通訊地址			
申訴詳細內容:			
學生簽名		家長或監護人簽名	

考生注意事項:

- 一、申訴事項申請日期:請於104年8月10日(星期一)中午12時前以本書面提出申請。
- 二、本申請表之資料,請以正楷填寫,學生與學生家長或監護人需親自簽名,否則不受理此申訴案件。
- 三、請填寫本表,親自送達或以限時掛號郵寄至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82001 高雄市岡山區岡山路 533 號)(以郵戳為憑),並在信封上註明「申訴表」字樣,**逾期不再受理**。

高雄區 104 學年度公立高級職業學校聯合招考轉學生 補交成績證明切結書

考	生		就讀				學校		科
	年 _	班,	學號 _			· · ·			
因	學校成績	結算時程	原因,丰	暂時無	法取得	一年紀	级第二學	期成績	證
明	,請准予	報名參加	高雄區]	104 學	年度公	立高統	级職業學	校聯合	招考
轉	學生考試	。無異議	同意以了	下之規	定:				
_	、向錄取學	學校報到日	寺繳交ー	-年級	第一、二	二學期	月成績單」	正本(附	學生
	證正本	,驗畢後發	簽回),	未依凡	艮繳交同]意註	銷錄取資	資格。	
二	、若成績ス	下符合簡章	章報名賞	督格之	規定,	同意言	主銷錄取	資格。	
				考生	上簽名:				
			身分	證統一	-編號:				
				聯系	各電話:				
		考生	家長或	監護人	(簽名:				
			身分	證統一	-編號:				
				聯系	各電話:				
註:	本切結書	僅適用建	教合作	班及	持國外	或大同	陸學歷 朝	虽名之 學	生。
中	華民	國	1 0	4	年	7	月		日

高雄區 104 學年度公立高級職業學校聯合招考轉學生 委託報名委託書

本人	就讀		_ 學校
科	年 班,	,學號	。因本
人無法親自到場	·報名,茲委託	代理本人载	报名,敬請
協助辦理相關報	名事宜。		
	代理人與本人之屬	褟係:	
	委託人(學生)贫	簽名:	
	身分證統一絲	烏號: □□□□□□	
	聯絡電	〔話:	
	受委託人(代理人)贫	簽名:	
	身分證統一絲	烏號: □□□□□□	
	(請攜帶代	理人身分證正本,驗	畢後發回)
	聯絡電	〔話:	

中華民國 1 0 4 年 7 月

日